

§09009

食用綠色三號鋁麗基

Fast Green FCF Aluminum Lake

1. 定 義：鋁麗基係在水性條件下，利用氧化鋁與符合規格標準中純度規定之色素反應製得，未乾燥的礬土(氧化鋁)通常由硫酸鋁(或氯化鋁)與碳酸鈉(或碳酸氫鈉或氨水)製得，所形成之鋁麗基產物經過濾、水洗並乾燥。未反應之氧化鋁可能存在於終產品中。
2. 含 量：本品所含食用綠色三號(Fast Green FCF, C₃₇H₃₄O₁₀N₂S₃Na₂)應在 10%以上。
3. 鑑 別：(1)溶解度：本品不溶於水。
(2)取本品0.1 g，加稀硫酸(1→20) 5 mL，充分攪拌後，加0.02 M 醋酸銨溶液使成200 mL，所得溶液若不澄明時則離心。取此溶液1~10 mL (酌量採取，使測定之吸光度在0.2~0.7範圍內)，再加0.02 M醋酸銨溶液使成100 mL，於波長622~626 nm 處，應具有最大吸收。
(3)取本品0.2 g，加稀鹽酸(1→4) 20 mL，置水浴中加熱5分鐘，充分振搖使溶解，加活性炭1.0 g，充分振搖後過濾，取無色濾液，以氫氧化鈉溶液(1→10)調整pH值至3~4 (以pH試紙確認)，所得溶液應呈一般鑑別試驗法(A-17)中鋁鹽之反應。
4. 水溶性氯化物與水溶性硫酸鹽：取本品約2 g，精確稱定，按照煤焦色素鋁麗基試驗法(附錄A-19)中「水溶性氯化物及水溶性硫酸鹽」檢查法檢查之，其所含水溶性氯化物及水溶性硫酸鹽之總量(以鈉鹽計)應在2.0%以下。
5. 鹽酸不溶物：取本品約5 g，精確稱定(W_S)，置於500 mL燒杯中，加水250 mL及鹽酸60 mL，加熱煮沸至色素及氧化鋁完全溶解，以預先乾燥恆重之玻璃過濾器(W₁)過濾，再以0.5%熱鹽酸溶液清洗過濾器至濾液無色止，於135°C乾燥至恆重(W₂)，按下式計算鹽酸不溶物之含量，其量應在0.5%以下。

$$\text{鹽酸不溶物(\%)} = \frac{(W_2 - W_1)}{W_S} \times 100$$

6. 醚 萃 取 物：(1)醚類之純化：

臨用前先將乙醚(ethyl ether)或異丙醚(isopropyl ether)經蒸餾後，以30公分氧化鋁管柱純化，去除過氧化物及抑制物，並以下列步驟確認純化效果：量取純化後之乙醚或異丙醚10 mL，加入無色之硫氰酸亞鐵溶液[0.1 N硫酸亞鐵溶液與0.1 N硫氰

酸鉍溶液以1:1 (v/v)之比例混合，必要時以0.1 N三氯化鉍液
移除鐵離子所帶來的紅色] 50 mL，激烈振搖2~3分鐘，不應
有紅色產生。

(2)測定法：

懸掛一銅線於索氏萃取器(Soxhlet extractor)之冷凝管，另置銅
線圈0.5 g於蒸餾燒瓶。取本品約2 g，精確稱定(W_s)，置於萃
取套管(索氏萃取器)中，以新鮮純化之醚類150 mL加熱迴流萃
取5小時後，所得醚類以蒸汽浴濃縮至約5 mL後，移入預先乾
燥恆重之蒸發皿(W_1)中，於水浴中濃縮至乾，再於105°C乾燥
至恆重(W_2)，按下式計算醚萃取物之含量，其量應在0.2%以
下。

$$\text{醚萃取物(\%)} = \frac{(W_2 - W_1)}{W_s} \times 100$$

7. 砷：取本品0.5 g，按照衛生福利部公告「重金屬檢驗方法總則」進行
分析，其所含砷(As)應在3 mg/kg以下。
8. 鉛：取本品0.5 g，按照衛生福利部公告「重金屬檢驗方法總則」進行
分析，其所含鉛(Pb)應在5 mg/kg以下。
9. 含量測定：取適量本品(酌量稱取，使滴定所消耗0.1 N三氯化鉍液量約為20
mL)，精確稱定，按照煤焦色素鋁麗基試驗法(附錄A-19)中「含
量測定法」②定量之。每mL之0.1 N之三氯化鉍液相當於40.44 mg
之 $C_{37}H_{34}O_{10}N_2S_3Na_2$ 。

參考文獻：

1. Joint FAO/WHO Expert Committee on Food Additives. 2011. Monograph 11.
Aluminium lakes of colouring matters. General specifications. Compendium
of Food Additive Specifications.
[https://www.fao.org/fileadmin/user_upload/jecfa_additives/docs/monograph11/additive-013-m11.pdf]
2. 厚生労働省。2018。食用綠色3号アルミニウムレーキ。第9版食品添
加物公定書。698-699頁。東京，日本。